

文 学

“人立而后凡事举”

——试论鲁迅关于改造国民性的主张

石 汝 祥

关于鲁迅前期思想中改造国民性的问题，由于种种原因，是鲁迅研究领域中长期被忽视的问题。只是到最近几年，这个问题才逐步得到了重视。

确实，回避改造国民性的问题是无法正确评价前期鲁迅的战斗业绩的。如果我们把改变国民精神理解为改造国民性的同义语的话，那末，鲁迅走上文学的战斗道路，正是这个主张直接促成的结果。在“五四”新文化运动中，鲁迅强调思想革命，又是和这个主张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一九二五年前后，是前期鲁迅作品最多的一个时期，也是他在各种不同场合直接谈到改造国民性问题最多的一个时期。显然，改造国民性的主张，不是鲁迅思想中偶然一闪的现象，也不是无足轻重的一环。

鲁迅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是带有他思想本身的特点的。这个主张是前期鲁迅的世界观、政治思想、文艺观点在实践中的交会点。前期鲁迅的战斗如果是卓有成效的，那么这个主张也不可能不是积极的。不能只从客观的效果来评价鲁迅前期的战斗，而把他所提出的主张，只看作是一种从西方引进的资产阶级的理论，一种消极的思想；也不能认为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是与他思想中的积极成份相对立的：似乎这个主张不是支持了他几十年的战斗，而是作为一个沉重的思想负担，他背负了几十年。

本文将主要探讨这个主张的积极方面。

一

改造国民性的主张主要不是一个由鲁迅自己以理论阐述，而是要由他的实践来说明的主张。这就是说，它的具体内涵只有通过明确鲁迅在实践中支持什么，谴责什么，提倡什么，反对什么，才能实际地加以把握。

我们只要仔细研究一下鲁迅前期的杂文，是可以勾画出他改造国民性主张的清晰的轮廓的。

所谓改造国民性，不言而喻，指的是“国民性”中那种需要“改造”的部分，就是那种在国民中广泛存在，需要加以揭露、批判、清除的消极的精神现象。指摘这种消极的精神现象，很自然地被看作是改造国民性主张中的基本的组成部分。

鲁迅批判了哪些国民性呢？我以为他攻击最烈的乃是无思想、无理想、无主义、无特操，

而只知追求一己的物质私利的那种精神状态。

鲁迅研究了中国的历史，认为“中国历史的整数里面，实在没有什么思想主义在内。”^① 历来的变动，都不是以新的思想为基础的：“古时候，秦始皇帝很阔气，刘邦和项羽都看了；邦说，‘嗟乎！大丈夫当如此也！’羽说，‘彼可取而代也！’羽要‘取’什么呢？便是取邦所说的‘如此’。‘如此’的程度，虽有不同，可是谁也想取；被取的是‘彼’，取的是‘丈夫’。”^② 鲁迅又解释说：“何谓‘如此’？说起来话长；简单地说，便只是纯粹兽性方面的欲望的满足——威福、子女、玉帛，——罢了。然而在一切大小丈夫，却算最高理想（？）了。”^③

没有理想，没有思想，而只有“威福、子女、玉帛”欲望的追求，于是各种各样的“信仰”和“学说”也就徒有其表，失却了它们本身的含义而成为实现这一追求的工具——幌子或者敲门砖。而无特操也就成了惟一的“特操”，什么学说都可拉来为我所用。鲁迅说：“看看中国的一些人，至少是上等人，他们的对于神，宗教，传统的权威，是‘信’和‘从’呢，还是‘怕’和‘利用’？只要看他们的善于变化，毫无特操，是什么也不信从的，但总要摆出和内心两样的架子来。”^④ 无特操的具体表现，一是二重以至多重的思想，“如既许信仰自由，却又特别尊孔；既自命‘胜朝遗老’，却又在民国拿钱；既说是应该革新，却又主张复古”^⑤ 等等。更为突出的表现是一切“学说”为“我”所用。鲁迅在《牺牲漠》中所写的那位引贫民为“同志”的老爷，就形象地说明了这一点。他以“贫民之友”自居，费尽口舌，是为了把“同志”的最后一条破裤也骗了去。在这位“贫民之友”的口里，思想、信仰，都失却了作为精神支柱的固有的含义。

作为一种“国民性”，社会也就成了“一只黑色的染缸，无论加进什么新东西去，都变成漆黑。”^⑥ 1907年，鲁迅在日本把“呼维新既二十年，而新声迄不起于中国”，归因于“精神沦亡”^⑦；“五四”时期，他还得同“讲鬼话”的人作战，这种人也把“科学”的口号接了过去，但“先把科学东扯西拉，羼进鬼话，弄得是非不明，连科学也带了妖气”。^⑧ 鲁迅认为“这种漆黑的染缸不打破，中国即无希望”。^⑨

在事实上，鲁迅所攻击的国粹，是中国几千年的独特的封建的精神传统的客观表现，而他把体现了这种国粹的人的精神状态称之为“国民性”。从这种意义上说，鲁迅所说的改造国民性，就是反对封建传统思想，反对国粹的同义语。

鲁迅攻击最烈的另一种国民性就是卑怯。所谓卑怯，就是对强权者不敢反抗，而对弱者则肆意蹂躏：“假使是怯弱的人民，则即使如何鼓舞，也不会有面临强敌的决心；然而引起的愤火却在，仍不能不寻一个发泄的地方，这地方，就是眼见得比他们更弱的人民，无论是同胞或是异族。”“虽曰国人，要借以泄愤的时候，只要给与一种特异的名称，即可放心割刃。先前则有异端，妖人，奸党，逆徒等类名目，现在就可用国贼，汉奸，二毛子，洋狗或洋奴。”^⑩ 鲁迅认为“中庸”和“命运”，在中国常常是“卑怯”的表现形式：“遇见强者，

①②③ 《热风·“圣武”》。

④ 《华盖集续编·马上支日记（七月三日）》。

⑤ 《热风·五十四》。

⑥ 《两地书·四》。

⑦ 《坟·摩罗诗力说》。

⑧ 《热风·三十三》。

⑨ 《两地书·六》。

⑩ 《坟·杂忆》。

不敢反抗，便以“中庸”这些话来粉饰，聊以自慰”。 “一到全败，则又有‘命运’来做话柄，纵为奴隶，也处之泰然”。^① “卑怯的国民” “对于羊显凶兽相，而对于凶兽则显羊相”。^② 鲁迅把这一点也提到了有关国家前途的高度。他说：“这些现象，实在可以使中国人败亡，无论有没有外敌。”^③

以上是鲁迅改造国民性主张中的一个组成部分。但是我认为仅仅从鲁迅所批判的、反对的、攻击的这样的角度来理解他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是远远不够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中还应该包括用什么去改造并取代那种受到指摘的消极的精神现象的部分。只有用积极的去代替消极的，用正面的去代替反面的，才谈得上是完整意义上的“改造”。

事实上，鲁迅也是首先从正面提出改造国民性的问题的。据许寿裳回忆，鲁迅在日本时期与他一起讨论有关国民性的三个问题中，第一个问题：“怎样才是最理想的人性？”和第二个问题：“中国国民性中最缺乏的是什么？”^④ 都是从正面提出问题的。鲁迅认为凡事的成败，“根柢在人”，所以无论做什么事，“其首在立人，人立而后凡事举”^⑤，也是从正面提出问题的。即使从表面看来并不伴随任何正面主张的单纯暴露，如果不在正面理想的观照下，所谓暴露也不可能切中时弊，击中要害的。对于为什么要改造国民性，首先要改造这一种而不是另外一种国民性，这也只能从提出者的正面理想才能得到说明。但是过去的研究，这一部分的问题，却是被排除了的，而这样实际上使得对于鲁迅改造国民性主张的理解变得残缺不全。

从鲁迅的实践中，我们也确实可以清楚地看出，他正面的倡导和反面的批判，并不是彼此游离、互不相干的两个部分，而是联系紧密、互为表里的统一体。他正面的倡导都有十分明确的针对性，即针对着他所批判的消极的国民性。

“人立而后凡事举”。“人立”是指一个人的思想、精神面貌。鲁迅的意思是：一个人应该有深邃的思想，独立的识见，为国为民的切实的理想，一丝不苟的对待与坚持自己信仰的操守，为国家和人民献身的道德情操等等，这样什么事都能做得好。

鲁迅在《摩罗诗力说》的末尾，大声疾呼：“今索诸中国，为精神界之战士者安在？有作至诚之声，致吾人于善美刚健者乎？有作温煦之声，援吾人出于荒寒者乎？”与批判“掣维新之衣，用蔽其自私之体”的假改革派的同时，他又提出：“今之所贵所望，在有不和众器，独具我见之士，洞瞩幽隐，评骘文明，弗与妄惑者同其是非，惟向所信是诣，举世誉之而不加劝，举世毁之而不加沮”^⑥。他都把希望寄托于有思想、有操守的思想战士。他认定“惟有刚毅不挠，虽遇外物而弗为移，始足作社会桢干。”^⑦ 推而广之，“人各有己，不随风波，而中国亦以立”。^⑧

“五四”以后，鲁迅更明确地歌颂“有主义的人民”，“他们因为所信的主义，牺牲了别的一切，用骨肉碰钝了锋刃，血液浇灭了烟焰。在刀光火色衰微中，看出一种薄明的天

①③ 《华盖集·通讯（二）》。

② 《华盖集·忽然想到（七）》。

④ 《亡友鲁迅印象记》第20页。

⑤ 《坟·文化偏至论》。

⑥⑧ 《集外集拾遗·破恶声论》。

⑦ 《坟·文化偏至论》。

色，便是新世纪的曙光。”^①他也推崇“革新的破坏者”，“因为他内心有理想的光”^②。

鲁迅赞赏敢于坚持理想，贯彻思想，严于操守的人。他以竞技为例指出：“优胜者固然可敬，但那虽然落后而仍非跑至终点不止的竞技者，和见了这样竞技者而肃然不笑的看客，乃正是中国将来的脊梁”。^③正是基于这一点，所以对于忠于信仰、原则一致的人，鲁迅尽管并不赞同他的信仰，但仍认为比无特操为好。比如对于日本的“武士道”，鲁迅一方面赞赏菊池宽对它所作的批判，同时也注意到了：“他们古代的武士，是先蔑视了自己的生命，于是也蔑视他人的生命的，与自己贪生而杀人的人们，的确有一些区别。”^④其区别是：前者有一贯的思想，而后者则没有，并无特操。鲁迅认为“单是妄行的是可与论议的，故意妄行的却无须再与谈理。”^⑤因为单是妄行的还有被说服或自己觉悟的可能；而故意妄行的，不管打着什么旗子，是自己也不信的，根本不存在说理的前提。

鲁迅提倡斗争，又是与他所批判的另一种国民性“卑怯”相对立的。“勇者愤怒，抽刃向更强者；怯者愤怒，却抽刃向更弱者。”^⑥鲁迅是提倡“勇者愤怒”的。所以鲁迅颂扬“欲自强，而力抗强者”的裴伦“孤援希腊之独立”^⑦，而谴责“颂美侵略，暴俄强徒，向往之如慕乐园”，而对“同病之邦”如波兰、印度则大加毁谤的中国“志士”，揭露他们“屈于强暴”的“奴子之性”^⑧，亦即是“卑怯”。鲁迅后期对《故事新编》中的所有作品，强调了前期所写的《铸剑》，也是因为这篇作品体现了他的勇者愤怒，抽刃向更强者的反抗、斗争的思想。鲁迅提倡“对手如凶兽时就如凶兽，对手如羊时就如羊！”^⑨也仍然是勇者愤怒向更强者的意思。这是一反卑怯者的作法。鲁迅认为能做到这样，那么“无论什么魔鬼，就都只能回到他自己的地狱里去。”^⑩

“中国人的不敢正视各方面，用瞒和骗，造出奇妙的逃路来，而自以为是正路。在这路上，就证明着国民性的怯弱，懒惰，而又巧滑”^⑪。与这相应，鲁迅在杂文中倡导着正视现实，执着现实的精神；在小说中无情地批判“阿Q主义”。他仍然把问题提到了应有的高度：“一到不再自欺欺人的时候，也就是到了看见希望的萌芽的时候。”^⑫

二

把鲁迅所批判的和所倡导的看作一个整体，他的改造国民性主张显然一个积极的主张。

首先，在这个主张中，鲁迅正确地强调了精神的力量，正确地强调了精神对于物质的反作用，正确地强调了人的主观能动的方面。

① 《热风·圣武》。

② 《坟·再论雷锋塔的倒掉》。

③ 《华盖集·这个与那个（三）》。

④ 《三浦右卫门的最后·译后记》。

⑤ 《华盖集·十四年的“读经”》。

⑥ 《华盖集·杂感》。

⑦ 《坟·摩罗诗力说》。

⑧ 《集外集拾遗·破恶声论》。

⑨⑩ 《华盖集·忽然想到（七）》。

⑪ 《坟·论睁了眼看》。

⑫ 《华盖集·补白（一）》。

但是恰恰是因为强调了人的思想、精神方面，鲁迅的这个主张长期以来被看作是唯心主义的观点。特别是鲁迅在日本时期还说过“掊物质而张灵明”^①的话，似乎更证实了这是唯心主义的观点。实际上这是一种不应有的误解。恩格斯早就说过：“有一种偏见，认为哲学唯心主义的中心就是对道德理想即对社会理想的信仰”^②。我们不能从同样的偏见出发去理解鲁迅改造国民性的主张。

唯物主义决不否定这种情况，即：“推动人去从事活动的一切，都要通过人的头脑，甚至吃喝也是由于通过头脑感觉到的饥渴引起的，并且是由于同样通过头脑感觉到的饱足而停止。”更不用说人所从事的比吃喝远为复杂的社会政治活动了。所以恩格斯又说：“如果一个人只是由于追求‘理想的意图’并承认‘理想的力量’对他的影响，就成了唯心主义者，那末任何一个发育稍稍正常的人都是天然的唯心主义者了。这样怎么还会有唯物主义者呢？”^③

强调人的精神力量，可以是一种“精神万能”的主观唯心主义的观点；也可以是承认人的主观能动作用的唯物主义的观点。这就是说，是否强调人的精神力量，并不是区别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标准。而对于鲁迅来说，他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是唯物主义的观点。他所说的“掊物质而张灵明”中的“物质”，并不是指哲学意义上的不依赖于人的意志而存在的客观实体，因而也不能把“掊物质”理解为消灭物质。鲁迅所说的“物质”是指不顾一切思想道德准则的对物质享受的追求，也就是他所指责的与“人性”相对立的“兽性”，或者更明确的说，就是他在《圣武》一文中所说的与“主义”相对立的“物质的闪光”——“威福、子女、玉帛”。因此以“掊物质而张灵明”作为唯心主义的依据，也就很不恰当了。

对于鲁迅改造国民性的唯物主义的哲学本质，我们在这里不能多作探讨，只要简略地指出下面几点也就足够了。第一、鲁迅是崇尚理想的，但他从来没有沉湎于不能实现的“理想”之中。相反的，他坚决反对自我陶醉，他为找到符合大多数人民利益的科学理想，作了艰苦卓绝的追求。这充分说明，他并不是精神万能论者。第二、鲁迅并没有抽象地、主观任意地来确定所要批判的国民性，他所提出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是他广泛而深入地研究中国的历史和现状的结果，并非来源于某一种外来的或固有的学说。他对孔子思想和道士思想的研究，加深了他对封建的腐朽思想传统的源流的认识，使他对国民性的批判具有更深刻的现实性。第三、他是针对着对客观规律的认识强调思想、精神的因素的。比如对于向西方学习的问题，他认为“旧染既深，辄以习惯之目光，观察一切，凡所然否，谬解为多”^④。他又说：“夫势利之念昌狂于中，则是非之辨为之昧，措置张主，辄失其宜”^⑤。就是说主观的反映客观并非机械的如照相一般，并不是与人的主观因素无关。

其次，鲁迅改造国民性的主张，它的着眼点在于大众，在于“国民精神之发扬”^⑥。鲁迅重视人民大众的觉醒，“寄意寒星荃不察”^⑦，他有不胜寂寞之感。

在日本时期，鲁迅又提出过“任个人而排众数”^⑧，这同重视人民大众的觉悟似乎是有矛盾的，而其实则不然。因为“任个人而排众数”只是鲁迅所提出的“立人”的具体的“道

① 《坟·文化偏至论》。

②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7页。

③ 《路德维希·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8页。

④ 《坟·摩罗诗力说》。

⑤⑥ 《坟·文化偏至论》。

⑦ 《坟·摩罗诗力说》。

⑧ 《自题小像》。

术”（方法）。这在当时也是有针对性的。有着长期封建社会的历史，处于严酷的专制政权统制下的中国，要提出任何一种革新的主张，必然要被视为洪水猛兽，必然要被孤立起来，这是可以想像得到的。“多数相朋，……惟常言是解，于奥义也漠然”^①。鲁迅认为只有建立在个人基础之上的，经过独立思考的自觉的信仰，才会有坚定的操守，才是可靠的。他说：“国人之自觉至，个性张，沙聚之邦，由是转为人国。”^②“国人之自觉至”和“个性张”不仅不是互相矛盾的，而后者还是衡量前者的标志。在鲁迅看来，不是建立在个人自觉之上的多数，实际上是表面的，不牢固的，仍然是“沙聚之邦”而不是“人国”。正是基于这一观点，他认为普鲁士“败拿破仑者，不为国家，不为皇帝，国民而已。”因为当时诗人开纳所表达的“为宗国战死”的热情，并不只是他个人的热情。“举德国青年，无不如是”^③，才构成了打败拿破仑的思想基础。所以在鲁迅那里，发扬个性和重视大多数是并不矛盾的。

小说《一件小事》中所描述的確確實实只是一件小事，但给“我”留下的印象，却远远的超过“几年来的文治武力”，那些所谓的国家大事。这是因为“我”在普通人民中间看到了他认为能使一个国家走上正道的生机。一个普通的车夫，撞到了一个近乎乞丐的老年妇女，就是说这是一个没有多少人会代她说话的地位低下的妇女；并且在一个严寒的日子，周围并没有人看见；而坐车的“我”又嫌他多事。显然，在这种情况下，没有一种巨大的、坚定的道义力量的支持，车夫根本不可能去理会这件事。但事实是，车夫不顾一切，仍然扶起老妇走向“巡警分驻所”。如果不从改造国民性的角度去理解，不从鲁迅重视国民大多数的精神状态的角度去理解，是很难说清楚这么一件名副其实的“小事”对“我”所产生的似乎是很不相称的影响和作者对它所作的高度的评价的。《热风》中的《无题》所记录的则是真实的另一件小事。这件小事也使鲁迅深受感动，觉得“我的周围，又远远地包着人类的希望”。普通人民中间的那种超乎个人物质私利的高尚的思想和道德情操，总使鲁迅感动。如他所说的：“惟有民魂是值得宝贵的，惟有它发扬起来，中国才有真进步。”^④

鲁迅改造国民主张的又一个积极的方面是：他重视“精神界之战士”。如前所述，“改造”，就是要用正面的去代替反面的，用积极去代替消极的。对于消极的精神现象，鲁迅并没限于批判、揭露、指摘，散布消极、绝望的情绪。他总是用积极的态度对待消极的现象。他号召革命者从事思想建设，他介绍“摩罗诗派”的诗人，本意也在此。在“五四”以后，他还是强调“准备‘思想革命’的战士”^⑤，培养能进行“‘文明批评’和‘社会批评’”的“新的这一种批评者”^⑥。鲁迅要求战士首先具有的，用以代替他所批判的“国民性”的，就是我们称为“鲁迅精神”的，——一个革新的破坏者，在理想之光照耀下，踏踏实实地为大多数人民寻求一条通向自身解放的道路，而斗争、献身的精神。

三

我们不能把鲁迅所提出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看作是他所提倡的和无产阶级所领导的新民

①② 《坟·文化偏至论》。

③ 《坟·摩罗诗力说》。

④ 《华盖集续编·学界的三魂》。

⑤ 《华盖集·通讯(一)》。

⑥ 《两地书·二七》。

主主义的革命道路相抵触的另一条革命道路。如果我们把改造国民性的主张看作是一条革命道路的话，那末这是一条力求把革命进行得更符合于历史发展的规律的道路，是一条力图使革命进行得更为彻底的道路，而不是一条企图通过人民的精神改造来完成应该由革命来完成的任务的道路，更不是一条与武装斗争相对立的道路。鲁迅的主张本来是具体的，如果我们加以抽象的理解，就会引起种种的误解。

谈到改造国民性，几乎都要提到梁启超。确实梁启超是一个在晚清有很大影响，而且有比较明确的理论的一个改造国民性的主张者，如他自己所说：“余为新民说，欲以探求我国民腐败堕落之根源，而以他国所以发达进步者比较之，使国民知受病所在，以自警厉、自策进。”（《新民议》）“新民说”就是他改造国民性的理论。他还曾自号“新民子”、“中国之新民”，以标榜他的主张。但是难道能够把梁启超的主张同鲁迅的主张等同起来吗？如果不能等同的话，那么两者最大的不同，正是在于他们政治主张的不同，对待革命态度的不同。梁启超的主张是以他的改良主义的政治思想为基础的，而鲁迅的主张则是他彻底的革命民主主义的政治立场的体现。梁启超在《新民说》中表白得很清楚，他“馨香而祝之”的是“无血之破坏”，“哀经而哀之”的是“有血之破坏”。如果鲁迅认为本该由革命完成的任务，可由改造国民性来完成，实际上就不可能与梁启超有区别。这当然是不可能的。

鲁迅改造国民性的主张的出发点是革命，它的最后的归宿也是革命。1906年鲁迅决定从事文艺运动，改变人民的精神，是不满于他们对强暴者的麻木状态。1907年，他最初写出了一批论文，本身就是针对着资产阶级改良派的斗争表现。对当时资产阶级改良派所提出和拥护的一些改良措施，象一切革命者一样，鲁迅都从革命的立场作了回答。鲁迅所作出的独特贡献在于，他的回答都同他所提出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结合在一起的，他从人的因素，精神的因素，道德的因素的角度对改良主义作了批判。鲁迅分析了当时的“所谓识时之彦”，指出这些人“多数常为盲子，宝赤菽以为玄珠，少数乃为巨奸，垂微饵以冀鲸鲵”^①。他特别谴责后一种人：“掣维新之衣，用蔽其自私之体”^②；“藉新文明之名，以大遂其私欲”^③。那些“竞言武事”的人，“虽兜牟深隐其面，威武若不可陵，而干禄之色，固灼然现于外矣！”那些主张以“制造商估”救国的人，也有他自私的打算：“盖国若一日存，固足以假力图富强之名，博志士之誉，即有不幸，宗社为墟，而广有金资，大能温饱”。那些主张“立宪国会”的人，不过是“拾他人之绪余”，如果真有“异己者兴，必借众以陵寡，托言众治，压制尤烈于暴君”^④。改造国民性主张的实践并没有游离于革命。

诚如许寿裳所回忆，他和鲁迅在东京一起讨论有关国民性的问题，最后得出的结论是：“唯一的救济方法是革命”^⑤。不但鲁迅在日本时期对资产阶级改良派所拥护的主张进行批判的本身就是民主革命派立场的表现，许寿裳还同样正确地指出：“他深深地慨叹中国的无声，历史上虽伟大作家如屈原，抱九死无悔之贞，而乏反抗挑战之力，这不能不说这是国民性的缺点之一。^⑥”这就是说，鲁迅为纠正这一缺点所采取的一些措施，也是和他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有关的。

鲁迅否定和批判了资产阶级改良派向西方学习的一些错误做法，他也从正面提出了自己

①③ 《坟·文化偏至论》。

② 《集外集拾遗·破恶声论》。

④ 《坟·文化偏至论》。

⑤ 《我所认识的鲁迅》第19页。

⑥ 《亡友鲁迅印象记》第22页。

的看法。他在日本时期的一些论文，几乎都是围绕着应该如何看待西方文明，中国应该向西方学习些什么的问题而展开的。而惟一的衡量标准就是怎样有利于民族——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有利于革命——推翻腐败的封建政权。其中，鲁迅自己认为特别重要的一篇就是《摩罗诗力说》。这篇提倡斗争和挑战的文章的针对性是十分明显的，它针对中国的“平和之民”，针对着中国传统的“不撄人心”的思想，指出这种思想是为巩固封建政权服务的：“中国之治，理想在不撄，……有人撄人，或有人得撄者，为帝大禁，其意在保位，使子孙王千万世，无有底止”。这篇文章不仅从哲学的高度指出：“平和为物，不见于人间”，并且具体介绍了具有与传统的天国统治者相对立的天魔的精神的“摩罗诗派”诗人，指出他们的文章“无不函刚健抗拒破坏挑战之声”。鲁迅认为这是世界上“声之最雄桀美伟者矣”。鲁迅自觉的宣扬“为帝大禁”的思想，不正是为了在中国激荡起一场革命，结束“无有底止”的封建统治吗？在同一文中，鲁迅自己也证实许寿裳的说法是正确的。他的介绍确实同他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他说：“国民精神之发扬，与世界识见之广博有所属”，因而“别求新声于异邦”。求得“新声”，是为了改造国民性，也是为了革命。因为革命需要培养国民的反抗、斗争的精神。

鲁迅从事翻译工作，也是基于同一目的，所以他所搜求的是“叫喊和反抗”的作品。他在《杂忆》一文中谈到他翻译一些作品的目的时说：“不过要传播被虐待者的苦痛的呼声和激发国人对于强权者的憎恨和愤怒而已，并不是从什么‘艺术之宫’里伸出手来，拔了海外的奇花瑶草，来移植在华国的艺苑。”在同文，鲁迅又一再批判“卑怯”。这同样说明，改造国民性是为了革命。

鲁迅的道德观也是革命的道德观。他说：“现今的人们还以眼泪赠答，并且以这为最上的赠品，因为他此外一无所有。无泪的人则以血赠答，但又各各拒绝别人的血。”^①以泪赠答，是弱者的无可奈何的软弱的表现，无助于彼此处境的改善，“以血赠答”，力抗强暴，才是最好的互相支援。但这种“赠答”又是无私的，每个人各各要为大众献身，而不能要求别人为自己牺牲。被压迫者的勇者的道德，也就是革命的道德。在这里，改造国民性与革命也并不矛盾。

改造国民性是为了适应革命，而不是要求革命去适应国民性。鲁迅给“五四”运动以很高的评价，以为这是“一个使新生命得能诞生的机运。”他驳斥某些外人以“不顾及国民性和历史”为理由攻击“五四”运动时说：“历史是过去的陈迹，国民性可改造于将来，在改革者的眼里，已往和目前的东西是全等于无物的。”^②就是说，如果改革与国民性有不一致的话，那么国民性应该服从于改革而得到改造，而不应把国民性当作反对改革的借口。岂不是因为国民性不适应于革命才需要改造的吗？在鲁迅那里决没有改造国民性是提倡另外一条道路来代替革命道路的意思。

当然鲁迅也说过：“使奴才主持家政，那里会有好样子。最初的革命是排满，容易做到的，其次的改革是要国民改革自己的坏根性，于是就不肯了。所以此后最要紧的是改革国民性，否则，无论是专制，是共和，是什么什么，招牌虽换，货色照旧，全不行的。”^③再也没有比这段话引起更多的误解的了。第一、把改革的失败，说成是不肯自改其坏根性；第二、

① 《华盖集·杂感》。

② 《“出了象牙之塔”后记》。

③ 《两地书·八》。

改造国民性似乎比政权的转换更重要。给人的印象似乎是改造国民性比革命更为重要。其实这只是表面地理解了这段话。

鲁迅这段话按其实质来说，完全不是在探讨革命与改造国民性那一个更为要重的问题，或者是改造国民性是不是一条更为重要的改革的道路的问题。鲁迅所要说明的问题是：革命的成败取决于政权的思想实质而在于它的形式。这是鲁迅改造国民性的一贯看法。如本文前面所论述的，鲁迅认为中国历史上的变动，都缺乏思想，缺乏理想，“从古到今的扰乱，也不听说因为什么主义。”^①因此在鲁迅看来，中国的历史也只不过是两种时代：“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和“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②的交替。虽然历来的农民战争推动了历史的发展，但历来的农民战争也确实没有创造过一个代表农民本身利益的政权，这也是历史事实。这也是鲁迅提出问题的依据。

辛亥革命后的现实并没有打破鲁迅的上述观念，而是给这一观念添加了新的论据。鲁迅描述王金发进驻绍兴后的情况就是他这一思想的形象说明：“民元革命时候，我在S城，来了一个都督。他虽然也出身绿林大学，……但倒是还算顾大局，听舆论的，可是自绅士以至于庶民，又用了祖传的捧法群起而捧之了。这个拜会，那个恭维，今天送衣料，明天送翅膀席，捧得他连自己也忘其所以，结果是渐渐变成老官僚一样，动手刮地皮。”^③“在衙门里的人物，穿布衣来的，不上十天也大概换上皮袍子了，天气还并不冷。”^④在《阿Q正传》中，鲁迅描写阿Q对革命的向往，胜利后谁该死，谁可留，元宝、洋钱、洋纱衫、秀才娘子的一张宁式床之类，也还是“威福、子女、玉帛”，也还是“彼可取而代之”；也还是无思想、无理想而只有一己物质私利的追求。鲁迅认为建立在这样思想基础之上的革命，是不可能创造出中国历史上未曾有过的第三样时代来的。

辛亥革命后的现实是使鲁迅深为失望的，他看出了传统的力量，也就是他批判最烈的国民性，——对威福、子女、玉帛的追求，影响是根深蒂固的。鲁迅并没有因为辛亥革命实质上的失败得出革命无用，今后只要改造国民性即可的结论，也没有对革命事业采取冷淡的态度。但确实使他更为关注着未来革命的思想实质，因为这关系着革命实际的成败。

1925年，北伐在准备中，国民党作为北洋军阀的对立面出现在中国的政治舞台上。这新起的革命，是不是还是“彼可取而代之”，确实使鲁迅担忧和操心。这个时期的不少文章反映着他的这一关注。在《杂语》中，他说：“称为神的和称为魔的战斗了，并非争夺天国；而在要得地狱的统治权，所以无论谁胜，地狱至今也还是照样的地狱。”《野草》中的《失掉了的好地狱》，反映了他同一思想。

前述鲁迅关于国民性的一段话，也还是反映着鲁迅要求创造中国历史上未曾有过的第三样时代所怀的忧虑。所谓“奴才主持家政”，还是“彼可取而代之”的意思；不肯自改其劣根性，还是无思想、无理想的意思；不改换政权的实质，而只改换政权的形式，当然是全不行的。这一段话只表示着鲁迅要求继起的革命进行得更有成效。改造国民性是要求继起的革命应有切实的理想为基础的同义语。

要肯定鲁迅前期的战斗，而不否定他的改造国民性的主张；要肯定他改造国民性的主

① 《热风·“来了”》。

② 《坟·灯下漫笔》。

③ 《华盖集·这个与那个(二)》。

④ 《朝花夕拾·范爱农》。

张，而不否定这个主张与中国革命的紧密联系；我以为都是不可想像的。鲁迅是高度重视人的操守，重视言行一致的，不可能自己提出了一种主张，而又不认真去贯彻自己的主张。鲁迅是有强烈责任感的，如果这一主张从根本上和革命的客观进程不一致，他不可能不发觉这一点，更不可能仍然坚持这一主张。所以与其说鲁迅在改造国民性的主张中提出了一条与武装斗争相对立的另一条革命道路，无宁说这个主张保证了鲁迅同中国革命客观道路的一致；与其把鲁迅改造国民性主张看作是他认为的革命的前提，无宁说这个主张是以革命为前提的。

四

鲁迅是以文艺作为改变国民精神，也就是作为改造国民性的工具的。他是不是过高地估计了文艺的作用，不适当当地夸大了文艺的作用？这也是我们在探讨这一主张时不能回避的问题。

鲁迅于1927年曾多次在演讲中说过：“一首诗吓不走孙传芳，一炮就把孙传芳轰走了”。^①“孙传芳所以赶走，是革命家用炮轰掉的，决不是革命文艺家做了几句‘孙传芳呀，我们要赶掉你呀’的文章赶掉的。”^②这是表示鲁迅在思想转变前夕对自己过分夸大文艺作用的自我批判，还是鲁迅一贯观点结合新的形势的又一次表达？

我以为答案应该是后者而不是前者。其实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同对改造国民性问题所作的不同估价，密不可分地联系在一起的。因为对于任何一个改造国民性的主张者来说，文艺只是一种工具，而关于国民性问题本身才构成内容。如果他不把改造国民性的重要性置于革命之上，那么单纯的强调文艺有扭转乾坤的力量，显然是毫无意义的。如果他把改造国民性的重要性置于革命之上，那么夸大文艺的作用，就成为一种需要，因为不通过他所主张使用的工具——文艺，改造国民性的主张也就无从贯彻。

我们还是以梁启超为例。他正是首先从夸大改造国民性的作用开始的，他说：“苟有新民，何患无新制度，无新政府，无新国家”（《新民说》）。怎样才能达到“新民”的目的呢？于是他就夸大文艺的作用了：“欲新一国之民，不可不先新一国之小说。故欲新道德，必新小说；欲新宗教，必新小说；欲新政治，必新小说；欲新风俗，必新小说；欲新学艺，必新小说；乃至欲新人心、欲新人格，必新小说。何以故？小说有不可思议之力支配人道故。”（《论小说与群治之关系》）这就说明，夸大改造国民性的作用与夸大文艺的作用，是一个问题的两面，彼此是有联系的。

鲁迅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既以推动革命为前提，也就排除了他把这个主张置于革命之上的可能。在日本时期，他就渴望着以革命暴力推翻封建统治，宣称“一血刃而骤列于共和”^③是可能的。此后，他也总是强调武装斗争的重要性。他把人类发展的历史称作“血战前行的历史”^④，明确地指出：“世界的进步，当然大抵是从流血得来。”^⑤1925年，与他写《华盖集》、《坟》中的一些最重要的文章的同时，也就是他前期在思想领域中战斗最激烈的时刻，

① 《而已集·革命时代的文学》。

② 《集外集·文艺与政治的歧途》。

③ 《集外集拾遗·中国地质略论》。

④ 《华盖集续编·纪念刘和珍君》。

⑥ 《华盖集续编·死地》。

他也没有去夸大自己所从事的战斗的意义。相反的，这时正当一代伟人——孙中山先生逝世，他在结合评论孙中山先生一生的战斗时又这样说：“我想，无论如何，总要改革才好，但改革最快的还是火与剑，孙中山先生奔波一世，而中国还是如此者，最大的原因，还在他没有党军，因而不能不靠就有武力的别人”^①。又说：辛亥革命“当时和袁世凯妥协，种下病根，其实却还是党人实力没有充实之故。”^②从历史进程吸取教训，他认为“鉴于前车，则此后的第一要图，还在充足实力”。^③这就是说在如何对待暴力革命的问题上，他的态度始终是正确而鲜明的。

总观鲁迅前期的实践，也看不到他夸大文艺的作用，把它置于暴力斗争之上的迹象。比如他介绍摩罗诗人，赞美他们的斗争精神，他也通过文艺，宣扬这种精神，但这正是为了使这种精神落实于行动。所以他在谈到拜伦与希腊独立运动的关系时，所颂扬的是体现了力抗强暴的战斗精神的拜伦的行动，而不是强调拜伦作品的影响。他还说过“悲壮淋漓的诗文，也不过是纸片上的东西，于后来的武昌起义怕没有什么大关系。”^④

鲁迅不夸大文艺的作用（也包括其他文字宣传的作用），同他的现实主义的文艺观也有着直接的关系。他认为文艺作品只是现实的反映，而又反过来影响于现实；并且文艺作品只有反映了现实，才能对现实产生积极的影响。把这一观点表达得最为清晰的是他的这一段话：

“文艺是国民精神所发的火光，同时也是引导国民精神的前途的灯火。”^⑤鲁迅在揭露“瞒”和“骗”的文艺时指出：“在事实上，亡国一次，即添加几个殉难的忠臣，后来每不想光复旧物，而只去赞美那几个忠臣；遭劫一次，即造成一群不辱的烈女，事过之后，也每每不思惩凶，自卫，却只顾歌咏那一群烈女。仿佛亡国遭劫的事，反而给中国人发挥‘两间正气’的机会，增高价值，即在此一举，应该一任其至，不足忧悲似的。”^⑥文艺家要正视现实，作品要反映现实，并且要为现实斗争服务。“亡国一次”应该想到“光复旧物”，“遭劫一次”应该想到“惩凶、自卫”。文艺要为现实斗争服务，本身就包含着现实斗争才是第一重要的意思，包含着正确地去处理文艺和政治的关系的前提。

所以鲁迅总是很自觉地把自己的活动与当时的政治斗争结合在一起的。他很自豪地把自己写于“五四”时期的作品称之为“遵命文学”，并且说：“不过我所遵奉的，是那时革命的前驱者的命令，也是我自己所愿意遵奉的命令”^⑦。1926年，在他去广州以前，他也在考虑着“与创造社联合起来，造一条战线，更向旧社会进攻”，以与当时的北伐行动取得配合。他说过，第一要图是充足实力，“此外各种言动，只能稍作辅佐而已”^⑧。他的实践和他所说的是致的。

当然鲁迅也不是文艺或宣传无用论者，如果这样鲁迅也不会去从事文艺运动了。革命的各部门的工作，本来是一个统一体。鲁迅提出改造国民性的主张，从事于革命的思想工作，和整个革命战线的其他部门的工作，只存在着分工的差异，是不可能有方向和道路的差异的。而鲁迅自己显然也是这样理解的。一九三三年，鲁迅在《〈守常全集〉题记》一文中谈到同李大钊的关系时说：“因为所执的业，彼此不同，在《新青年》时代，我虽以他为站在同一战

① 《两地书·十》。

②③ 《两地书·十二》。

④ 《坟·杂忆》。

⑤⑥ 《坟·论睁了眼看》。

⑦ 《南腔北调集·〈自选集〉自序》。

⑧ 《两地书·十二》。

线上的伙伴，却并未留心他的文章，譬如骑兵不必注意于造桥，炮兵无须分神于驭马”。鲁迅强调自己和李大钊是“同一战线上的伙伴”，就是说，彼此的目的和方向是一致的。彼此不同的只是分工，正如“骑兵”不同于“炮兵”。鲁迅接着还说：“那时自以为尚非错误”。就是说，他上面的认识，是指“《新青年》时代”的认识，并且认为是正确的认识。这里很清楚地告诉我们，他不但是很正确，而且也是很明确地理解并处理了自己的工作同整个革命的其他部门之间的关系问题的。

前期鲁迅是在中国自1840年以来，资产阶级旧民主主义革命达到了最高潮的时期，走上他思想发展的独立道路，并在经历了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失败，无产阶级登上了历史舞台，中国革命进入了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而到达了他的思想成熟时期的。这一时期，无疑是中国历史上变动最大、最快的时期。一个活动在这个历史时期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如果在一些最基本的重大问题上，没有取得基本上正确的认识，很难想像他怎样会不与这个时代的先进力量发生冲突，更不用说与这个历史的前进潮流取得和谐的一致了。

把鲁迅描绘得似乎只有他所做的同他所主张的不一致，客观的实践违背了他的主观意图的情况下，才是伟大的，这是十分不妥的。

五

这里并不是要把鲁迅前期改造国民性的主张说成是完美无缺的，也不是要把前期鲁迅说成是一个天生的马克思主义者。但作为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前期鲁迅也是伟大的，而改造国民性的主张，是他前期指导自己行动的一个基本主张。在这个主张中，体现了鲁迅唯物主义的世界观，体现了他革命民主主义的政治观，也体现了他现实主义的文艺观。这个主张是这三者的交会点。本文只是强调：不能只肯定鲁迅的行动，而否定这个主张；或者只肯定鲁迅的行动，而缩小这个主张在鲁迅思想中所占的地位。

改造国民性的主张也有它的缺点。根本性的缺点在于：国民性的概念，不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概念。鲁迅在这个主张中所使用的不是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分析的方法。

当然，这决不应该误解为在社会各阶级中并不存在一种似乎是普遍的精神弱点。特别是经历了长达几千年的封建统治的中国，这种普遍的精神弱点，不但是存在的，而且因为资产阶级的个性解放的思想，由于在中国缺乏相应的经济基础而很难立足，这种存在还是十分突出的。问题是怎样来解释这些现象。

前期鲁迅也不是没有看到不同阶级的差别。比如他曾说：“我觉得有许多民国国民而是民国的敌人”。“我觉得有许多民国国民很象住在德法等国里的犹太人，他们的意中别有一个国度。”这种观察不能不说这是深刻的。并且鲁迅由这得出的结论：“我觉得什么都要从新做过。”无疑也是正确的。但这不是阶级观点。因为按照马克思主义的阶级观点看来是正常的一切，而从另一种观点看，却是不正常的了。当然这就会妨碍对国民性的问题自觉进行阶级分析。

鲁迅也曾有意识地将国民分为“上等人”和“下等人”，并说过：“我总以为下等人胜于上等人，青年胜于老头子，所以从前并未将我的笔尖的血，洒到他们身上去。……所以我

① 《华盖集·忽然想到（三）》。

所揭发的黑暗是只有一方面的”^①。确实，我们可以发觉，鲁迅攻击国民的精神缺点，具体所指的往往是反动统治者及其依附者。这种自觉的意识是可以通向阶级论的阶梯，并在实践中也是有巨大意义的，但这毕竟还不是阶级分析。并且这只是从消极方面没有把“下等人”和“上等人”混同起来。而从积极的方面说，对于“下等人”正面的品质，往往是估计不足的。

后期的鲁迅仍然重视人民觉悟的提高，仍然重视人的精神、思想、道德等等因素。他说过：“多数的力量是伟大，要紧的，有志于改革者倘不深知民众的心，设法利导，改进，则无论怎样的高文宏议，浪漫古典，都和他们无干”^②，他还说：做“‘迎合大众’的新帮闲，是绝对要不得的。”^③这就是说改造国民性主张中的基本部分是被后期的鲁迅所继承了的。虽然如此，我们仍然能清楚地看到，这种继承是经过了马克思主义阶级理论的改造并得到了发展的。

鲁迅前期所攻击的国民性，实质上是统治阶级的思想作为一种统治思想在被统治阶级身上的反映。由于前期鲁迅没有掌握阶级分析的方法，因而往往不能加以区分。而在后期，鲁迅谈到人民的思想弱点，都是这样提出问题的：“人民在欺骗和压制之下，失了力量，哑了声音”，“中国民族的心，有些是早给我们的圣君贤相武将帮闲之辈征服了的”。^④“欺骗和压制”，统治阶级及其帮闲，才是造成人民精神弱点的根源。前期鲁迅曾说：“现在常有人骂议员，说他们收贿无特操，趋炎附势，自私自利，但大多数的国民，岂非正是如此的么？这类议员，其实确是国民的代表。”^⑤而他后期对类似问题的分析就大不相同了：“不负责任的，不能照办的教训多，则相信的人少；利己损人的教训多，则相信的人更其少。‘不相信’就是‘愚民’的远害的堑壕，也是使他们成为散沙的毒素。”^⑥鲁迅对“愚民”的无信仰，并不称之为“无特操”，而是名之为“不相信”，就是对统治阶级说教的消极的抗拒；同时也指出了它的危害，使之成为无信仰，顾个人的“散沙”。在另一文中，鲁迅又明确指出：“他们象沙，是被统治者‘治’成功的，用文言文来说，就是‘治绩’”。^⑦显然比起前期来，这样的分析是更为深刻和符合实际的。并且从“治绩”的角度来看国民性，推翻了反动统治，作为“治绩”也就比较容易肃清了。

后期鲁迅不回避人民的缺点，但确实更多地看到了人民的正面的方面。他把“埋头苦干的人”、“拼命硬干的人”等等，看作是“中国的脊梁”^⑧。他还把“老百姓”同“士大夫”进行对比，指出：“老百姓虽然不读诗书，不明史法，不能在瑜中求瑕，屎里觅道，但能从大概上看，明黑白，辨是非，往往有决非清高通达的士大夫所可几及之处的”。^⑨

总之，阶级分析使鲁迅从国民性的共同之中看出不同来，从不同之中又确立起了自己区别对待的立场。这样，作为马克思主义者的鲁迅，既继承了他前期的思想，又改造了他前期的思想。

这一发展是合乎规律的。列宁认为革命民主主义在发展趋向上，同马克思主义是有联系的。他说：“总有一天，历史学家会系统地研究这种趋向，并且考察出这种趋向同二十世纪头十年内被称为‘布尔什维主义’的那种思潮的联系。”^⑩鲁迅的发展不过是这一规律的又一次证明而已。

① 《三闲集·通信》。 ② 《二心集·习惯与改造》。 ③ 《且介亭杂文·门外文谈》。 ④ 《且介亭杂文·田军作〈八月的乡村〉序》。 ⑤ 《华盖集·通讯(一)》。 ⑥ 《且介亭杂文·难行和不信》。 ⑦ 《南腔北调集·沙》。 ⑧ 《且介亭杂文·中国人失掉自信力了吗》。 ⑨ 《且介亭杂文二集·“题未定”草(九)》。 ⑩ 《两种乌托邦》，《列宁选集》第2卷第433页。